

玉田王清任著

醫
西
林
改
錯

北平中華印書局印行

413.38
075=2



3 0472 4847 5

重刊醫林改錯緣起

醫仁術也乃或術而不仁則貪醫足以誤世或仁而無術則庸醫足以殺人古云不服藥爲中醫蓋誠慮乎醫之仁術難兼也至於稍讀方書即行市道全無仁術奚以醫爲余來粵數年日擊此輩甚衆輒有慨乎其中每遇救急良方不措捐資購送今於癸丑四月適聞佛山友人有幼子患症醫以風藥投之竟至四肢抽搐口眼歪斜命垂旦夕忽得一良方一劑稍愈三服霍然又有人患半身不遂者十餘年得一良方行走如故余甚奇之再四訪求始知二方皆出自醫林改錯一書遍求得之歷試多驗因於公餘沈潛反覆頗悟其旨竊歎此書之作直翻千百年舊案正其謬誤決其瑕疵爲希世之寶也豈非術之精而仁之至哉余不忍秘藏立刊佈以公於世使今人得悉臟腑經絡之實而免受庸醫之誤亦不負王勳臣先生數十年濟世之苦心矣願同志君子勿視爲尋常善書幸甚幸甚

咸豐三年歲在癸丑仲夏順天張潤坡識

丁未之秋寄跡吳門適同鄉焦子濬文來手執臟腑全圖乃勳臣王先生醫林改錯之稿也臟腑圖漢魏以來醫家所習見何異乎爾異乎勳臣先生所繪之圖與古人殊也臟腑人人皆同勳臣背古以傳圖得毋炫奇立異乎曰否不然也古人之圖傳其悞勳臣之圖傳其信天下物理之是非聞虛而見實寡見猶虛多見爲實古人竊諸刑餘之一犯勳臣得諸親見之百人集數十載之精神攷正乎數千年之遺悞譬諸清夜鐘鳴當頭棒喝夢夢者皆爲之喚醒焉醫書汗牛充棟豈盡可徵然非善讀書者獨具隻眼終爲古人所牢籠而潛受其欺孟子曰吾於武城取二三策武城周書也孟子周人也當代之書猶且不可盡信况遠者乎是書繪圖立說定方救逆理精識卓絕後空前可爲黃帝之功臣即可爲長沙之畏友抑又聞之藁氏指南有久病人絡之說徐氏非之不知人絡卽血瘀也今勳臣痛快言之而指南入絡之說益明坊友汪子維之見而悅之雕開梨棗以公諸世斯真能刊錄善書者也是爲序

道光戊申中秋日上元後學小窗氏劉必榮識

半身不遂論敘

醫家立言著書心存濟世者乃良善之心也必須親治其症屢驗方法萬無一失方可傳與後人若一症不明留與後人再補斷不可徒取虛名恃才立論病未經見揣度立方偷病不知源方不對症是以活人之心遺作殺人之事可不畏歟如傷寒瘟疫等症婦科古人各有所長對症用方多半應手取效其中稍有偏見不過白玉微瑕惟半身不遂一症古之著書者雖有四百餘家於半身不遂立論者僅止數人中人並無一人說明病之本源病不知源立方安得無錯余少時遇此症始遵靈樞素問仲景之論治之無功繼遵河間東垣丹溪之論投藥罔效輾轉陋躋幾至束手伏思張仲景論傷寒吳又可著瘟疫皆獨出心裁並未引古經一語余空有活人之心而無濟世之手凡遇是症必細心研究審氣血之榮枯辨經絡之通滯四十年來頗有所得欲公之天下以濟後人奈不敢以管見之學駁前人之論另立方法自取其罪友人曰真胸有確見

屢驗良方補前人之缺救後人之難不但有功於後世正是前代之勳臣又何罪之有余聞斯議不揣鄙陋將男婦小兒半身不遂癱腿痿症抽搐筋攣得病之源外現之症屢驗良法難治易治之形狀及前人所論脉理臟腑經絡之錯誤一一繪圖申明其說詳述前後以俟高明再加補助於醫道不無小補云爾

余著醫林改錯一書非治病全書乃記臟腑之書也其中當尙有不實不盡之處後人倘遇機會親見臟腑精察增補抑又幸矣記臟腑後兼記數症不過示人以規矩令人知外感內傷傷人何物有餘不足是何形狀至篇中文氣多粗淺者因業醫者學問有淺深也前後語句多重複者恐心粗者前後不互證也如半身不遂內有四十種氣虧之症小兒抽風門有二十種氣虧之症如遇雜症必於六十種內互考參觀庶免謬誤望閱是書者須詳審焉玉田王清任書

醫林改錯叙

余讀勳臣先生醫林改錯一書而歎天下事有人力爲之者有天意成之者先生是書功莫大於繪圖臟腑諸形其所以能繪諸形者則由於親見其所以得親見者則由於稻地鎮之一遊也此豈非天假之緣而使數千載之誤由先生而正之哉惟膈膜一事留心三十年未能查驗的確又得恒敬公確示一切而後臟腑諸形得以昭晰無疑此非有天意玉成其間哉至先生立方醫疾大抵

皆以約治博上卷者五十種血瘀之症以三方治之下卷論半身不遂以一方治之並審出未病以前四十種氣虛之形症非細心何能至此論吐瀉轉筋治分攻補兩途方由試驗中來論小兒抽風非中風以大補元氣一方治之以不能言之兒查出二十種氣虛之形症平素細心不問可知論痘非胎毒痘漿非血化以六方治古人不治之六十種逆痘頗有效者先生之書大抵補前人之未及而在氣虛血瘀之症爲多今特揭諸篇首

醫林改錯目錄

直隸玉田縣鴉鴻橋勳臣王清任著

上卷

醫林改錯敘

古人臟腑圖

親見改正臟腑圖共二十四仲

會脈左氣門右氣門衛總管榮總管氣府血府記

津門津管遮食總提壠管出水道記

腦髓說

氣血合脈說

心脾不生血說

方敘

通竅活血湯所治之症目

頭髮脫落

眼疼白珠紅

糟鼻子

耳聾年久

白癩風

紫癩風

紫印臉

青記臉如墨

醫林改錯目錄

牙疳

出臭氣

婦人乾勞

男子癆病

交節病作

小兒疳計十九條

通竅活血湯方

血府逐瘀湯所治之症目

頭疼

胸疼

胸不任物

胸任重物

夜睡夢多

天亮出汗

食自胸右下

心裏熱名曰燈籠病

脊悶

急躁

呃逆俗名打咯忒

飲水即噎

不眠

小兒夜啼

心跳心忙

夜不安

俗言肝氣病

晚發一陣燒

膈下逐瘀湯所治之症目

小兒痞塊

臥則腹墜

久瀉

下卷

半身不遂論敘

半身不遂辨

口眼歪斜辨

辨大便乾燥非風火辨小便頻數遺尿不禁

辨語言蹇澁非痰火辨口噤咬牙

乾嘔

血府逐瘀湯方

積塊

痛不移處

腎瀉

膈下逐瘀湯

半身不遂論

半身不遂本源

辨口角流涎非痰飲

記未病以前之形狀論小兒半身不遂

癱痿論

補陽還五湯

瘟毒吐瀉轉筋說

解毒活血急救回陽一方

論小兒抽風不是風可保立甦湯

論痘非胎毒

論豆漿不是血化

論出痘飲水即噎

論七八天痘瘡作癢

通經逐瘀湯

會厭逐瘀湯

止瀉調中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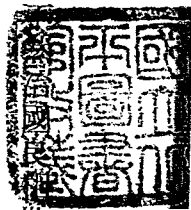
保元化滯湯

助陽止癢湯

足衛和榮湯

另有數論數方載於下卷之末以便對症檢用

●醫林改錯臟腑記敘



古人曰既不能爲良相愿爲良醫以良醫易而良相難余曰
代皆有著書良醫無一人其所以無全人者因前人創著醫書臟腑錯誤後
人遵行立論病本先失病本既失總有繡虎雕龍之筆裁雲補月之能病情與
臟腑絕不相符此醫道無全人之由來也夫業醫診病當先明臟腑嘗閱古人
臟腑論及所繪之圖立言處處自相矛盾如古人論脾胃脾屬土土主靜而不
宜動脾動則不安既云脾動不安何得下文又言脾聞聲則動動則磨胃化食
脾不動則食不化論脾之動靜其錯誤如其論肺虛如蜂窠下無透竅吸之
則滿呼之則虛既云下無透竅何得又云肺中有二十四孔行列分佈以行諸
臟之氣論肺之孔竅其錯誤又如是其論腎有兩枚即腰子兩腎爲腎中間動
氣爲命門既云中間動氣爲命門何得又云左腎爲腎右腎爲命門兩腎一體

如何兩立其名有何憑據若以中間動氣爲命門臟動氣者又何物也其論腎錯誤又如是其論肝左右有兩經即血管從兩脇肋起上貫頭目下由少腹環繞陰器至足大指而止既云肝左右有兩經何得又云肝居於左左脇屬肝論肝分左右其錯誤又如是其論心爲君主之官神明出焉意藏於心意是心之機意之所專曰志志之動變曰思以思謀遠曰慮用慮處物曰智五者皆藏於心何得又云脾藏意智腎主伎巧肝主謀慮胆主決斷據所論處處皆有靈機究竟未說明靈機者何物藏靈機者何所若用靈機外有何神情其論心如此含混其論胃主腐熟水穀又云脾動磨胃化食胃之上口名曰賁門飲食入胃精氣從賁門上輸於脾肺宣播於諸脈此段議論無情無理胃下口名曰幽門即小腸上口其論小腸爲受盛之官化物出焉言飲食入小腸化糞下至闌門即小腸下口分別清濁糞歸大腸自肛門出水歸膀胱爲尿如此論尿從糞中滲出其氣當臍嘗用童子小便並問及自飲小便之人只言味鹹其氣不臭再

者食與水合化爲糞，糞必澹漉，作瀉在鷄鴉無小便，則可在牛馬有小便，則不可。何況乎人？看小腸化食，水自闌門出一節，真是千古笑談。其論心包絡細筋如絲，與心肺相連者，心包絡也。又云：心外黃脂是心包絡，又云：心下橫膜之上，豎膜之下，黃脂是心包絡。又云：膈中有名無形者，乃心包絡也。既云有名無形，何得又云手中指之經，乃是手厥陰心包絡之經也？論心包絡竟有如許之多，究竟心包絡是何物，何能有如許之多耶？其論三焦更爲可笑。靈樞曰：手少陰三焦主乎上，足太陽三焦主乎下，已是兩三焦也。難經三十一難論三焦上焦在胃之上，主內而不出；中焦在胃中脘，主腐熟水穀；下焦在臍下，主分別清濁。又云：三焦者，水穀之道路。此論三焦是有形之物。又云：兩腎中間動氣是三焦之本。此論三焦是無形之氣。在難經一有形一無形，有是兩三焦。王叔和所謂有名無狀之三焦者，蓋由此也。至陳無擇以臍下脂膜爲三焦，袁滄甫以人身著內一層形色最赤者爲三焦，虞天民指空控子爲三焦，金一龍有前三焦後

三焦之論論三焦者不可以指屈有形無形諸公尙無定準何得云手無名指之經是手少陽三焦之經也其中有自相矛盾者有後人議駁而未當者總之本源一錯萬慮皆失余嘗有更正之心而無臟腑可見自恨者書不明臟腑豈不是癡人說夢治病不明臟腑何異於盲子夜行難竭思區畫無如之何十年之久念不少忘至嘉慶二年丁巳余年三十四月初旬遊於灤州之稻地鎮其時彼處小兒正染瘟疹痢症十死八九無力之家多半用代蓆裹埋代蓆者代棺之蓆也彼處鄉風更不深埋意在犬食利於下胎不死故各義塚中破腹露臟之兒日有百餘余每日壓馬過其地初未嘗不掩鼻後因念及古人所以錯論臟腑皆由未嘗親見遂不避污穢每日清晨赴其義塚就羣兒之露臟者細視之犬食之餘大約有腸胃者多有心肝者少互相參看十人之內看全不過三人連視十日大約看全不下三十餘人始知醫書中所繪臟腑形圖與人之臟腑全不相合即件數多寡亦不相符惟胸中膈膜一片其薄如紙最關緊要

及余看時皆以破壞未能驗明在心下心上是斜是正最爲遺憾至嘉慶四年六月余在奉天府有遼陽州一婦人年二十六歲因瘋痰打死其夫與翁解省擬副跟至西關忽然醒悟以彼非男子不忍近前片刻行刑者提其心與肝肺從面前過細看前次所看相同後余在京時嘉慶庚辰年有打死其母之副犯行刑於崇文門外吊橋之南卻得近前及至其處雖見臟腑膈膜已破仍未得見道光八年五月十四日副逆犯張格爾及至其處不能近前自思一簣未成不能終止不意道光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夜間有安定門大街板廠胡同恒宅請余看症因談及膈膜一事留心四十年未能審驗明確內有江甯布政司恒敬公言伊曾鎮守哈密領兵於喀什噶爾所見誅戮逆戶最多於膈膜一事知之最悉余聞言喜出望外即拜叩而問之恒公鑒余苦衷細細說明形狀余於臟腑一事訪驗四十二年方得的確繪成全圖意欲刊行於世惟恐後人未見臟腑議余故叛經文欲不刊行復慮後世業醫受禍相沿又不知幾千百年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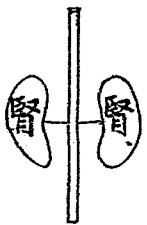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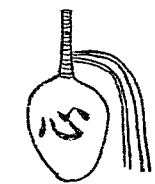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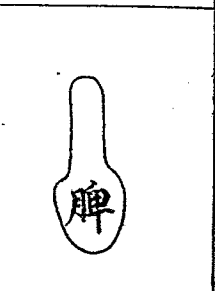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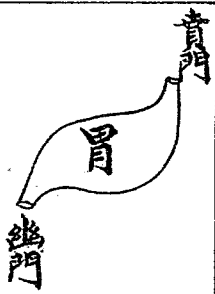
思黃帝慮生民疾苦平素以靈樞之言下問岐伯鬼臾區故名素問二公如知之的確可對君言知之不確須待參考何得不知妄對遺禍後世繼而秦越人著難經張世賢割裂河圖洛書爲之圖註謂心肝以分兩計之每件重幾許大小腸以尺丈計之每件長若干胃大幾計容谷幾斗幾升其言彷彿似真其實臟腑未見以無憑之談作欺人之事利已不過虛名損人卻屬實禍竊財猶謂之盜偷名豈不爲賊千百年後豈無知者今余刻此圖並非獨出己見評論古人之短長非欲後人知我亦不避後人罪我爲願醫林中人一見此圖胸中雪亮眼底光明臨症有所遵循不致南轅北轍出言含混病或少失是吾之厚望幸仁人君子鑒而諒之

昔

道光庚寅孟冬直隸玉田縣王清任書於京邸知一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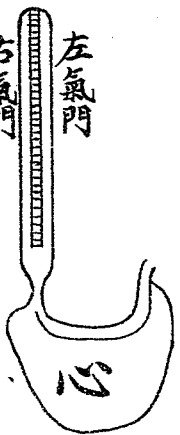
●古人所繪臟腑形圖如此余將親見諸臟腑顯隱之形繪于其後

人所繪臟腑形圖如此余將親見諸臟腑顯隱之形繪于其後



左氣門右氣門兩管歸一管念由心左轉出橫行後接衝總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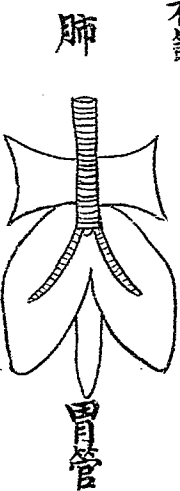
心長在氣管之下非在肺管之下心與肺葉上接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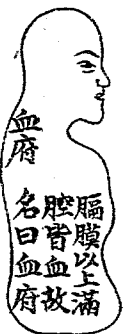
肺管至肺分兩葉肺內所存皆輕浮白沫如豆腐沫有形體底皆有節

兩大葉大面向背小面向胸上有四共向胸下有小片亦向胸

肺外皮實無透氣亦無行氣之二十四孔



膈膜以上僅止肺心左右氣門餘無他物



其餘皆膈膜以下物人身膈膜是上下界物

肝四葉膽附于肝右邊第二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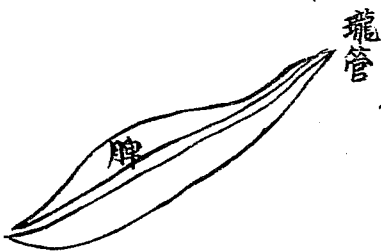


總提長于胃上肝又長于總提之上大面向上後連于脊肝體堅寔非腸胃膀胱可比絕不能藏血

胃府之體質上口資門在胃上正中下口幽門亦在胃上偏右幽門之左寸許在津門胃內津門之左有痞痞如粟名遮食胃外津門左名總提肝連于其上



胃在腹是平鋪臥長上口向脊下口向在底向腹連出水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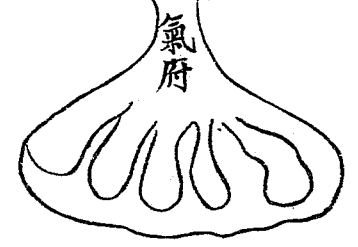


脾之長短與胃相入于脾中間一管即是瓏管名曰瓏管者謂有出水道令人易辨也

胃中有管像玲瓏易出水故名玲瓏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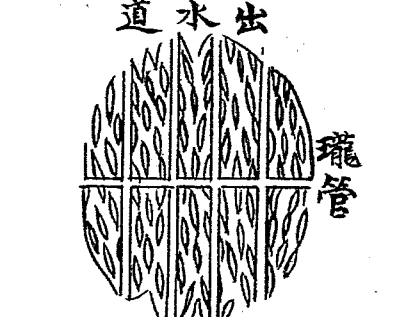
胃中之管像玲瓏易出水故名玲瓏管

氣府俗名鷄冠油下稜抱小腸氣府內小腸外乃存元氣之所元氣化食人身生命之源全在于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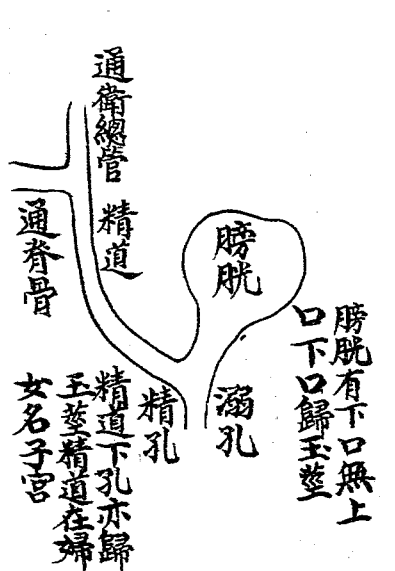


此係大腸外有氣府之包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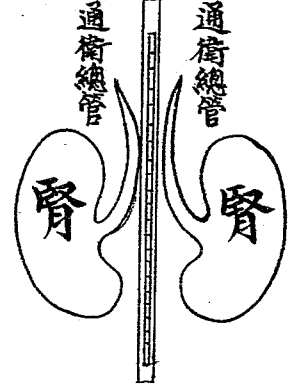
中是瓏管水由瓏管分流出水道由水道滲出心為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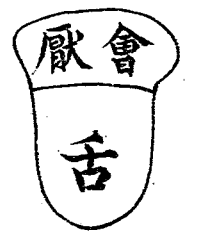
出水道中有血皆係水管



兩腎四處有氣管兩根通衛總管兩傍腎體堅實內無孔寢絕不能藏精



舌後白片名曰會厭乃遮蓋左右氣門喉門之物



此左右兩管通兩路膊
此十一短管通脊骨
此係衛總管即氣管俗名腰管
此細管係榮總管即血管
榮總管由此灣處入血府
上一管通氣府
下一管通精道

古人言經絡是血管由每臟腑向外長兩根惟膀胱長四根余親見百餘臟腑並無向外長血管之形故書於圖後以記之

古人言經絡是血管。由每臟腑向外長兩根。惟膀胱長四根。余親見百餘臟腑。並無向外長血管之形。故書於圖後以記之。

●會厭左氣門右氣門衛總管榮總管氣府血府記

欲知臟腑體質。先明入氣出氣。與進飲食之道路。古人謂舌根後。名曰喉。喉者。侯也。侯氣之出入。即肺管上口是也。喉之後名曰咽。咽者嚥也。嚥飲食入胃。即胃管上口是也。謂咽以納食。喉以納氣。爲千古不易之定論。自靈素至今。四千年來。無人知其錯而改正者。如咽嚥飲食入胃。人所共知。惟喉侯氣之出入一節。殊欠明白。不知肺兩葉大面向背。上有四尖向胸。下有小片亦向胸。肺管下分爲兩杈。入肺兩葉。每杈分九中杈。每中杈分九小杈。每小杈長數小枝。枝之盡頭處。並無孔竅。其形彷彿麒麟菜。肺外皮亦無孔竅。其內所存。皆輕浮白沫。肺下實無透竅。亦無行氣之二十四孔。先賢論吸氣則肺滿。呼氣則肺虛。此等錯誤。不必細辯。人氣向裏吸。則肚腹滿大。非肺滿大。氣向外呼。則肚腹虛小。非

肺虛小。出氣入氣。吐痰吐飲。唾津液涎。與肺毫無干涉。肺管之後。胃管之前。左右兩邊凹處。有氣管兩根。其粗如筋。上口在會厭之下。左曰左氣門。右曰右氣門。痰飲津涎。由此氣管而出。古人悞以咳嗽喘噎哮吼等症爲肺病者。因見其症自胸中來。再者臨症。查有外感用發散而愈。有燥痰用清涼而愈。有積熱用攻下而愈。有氣虛用補中而愈。有陰虧用滋陰而愈。有瘀血用逐瘀而愈。揚揚得意。立言著書。以爲肺病無疑。不知左氣門右氣門兩管。由肺管兩傍下行至肺管前面半截處。歸並一根。如樹兩杈歸一本。形粗如筋。下行入心。由心左轉出。粗如筆貫。從心左後行。由肺管左邊。過肺入脊前。下行至尾骨。名曰衛總管。俗名腰管。自腰以上。向腹長兩管。粗如筋。上一管通氣府。俗名雞冠油。如倒提雞冠花之狀。氣府乃抱小腸之物。小腸在氣府是橫長。小腸外氣府內。乃存元氣之所。元氣即火。火即元氣。此火乃人生命之源。食由胃入小腸。全仗元氣蒸化。元氣足。則食易化。元氣虛。則食難化。此記向腹之上一管。下一管大約是通

男子之精道。女子之子宮。獨此一管。細心查看。未能查驗的確。所以疑似。以後之業醫者。倘遇機會。細心查看再補。衛總管對背心兩邊。有兩管粗如筋。向兩肩長。對腰有兩管。通連兩腎。腰下有兩管。通兩膝。腰上對脊。正中有十一短管連脊。此管皆行氣行津液。氣足火旺。將津液煎稠。稠者名曰痰。氣虛火衰。不能煎熬。津液必稀。稀者名曰飲。痰飲在管。總以管中之氣上攻。下行過心。由肺管前氣管中。出左右氣門。痰飲津涎。本氣管中物。古人何以悞爲肺中物。因不知肺管前有氣管相連而長。止知痰飲津涎自胸中來。便疑爲肺中物。總是未親見臟腑之故。手握足步。頭轉身搖。用行舍藏。全憑此氣。人氣向裏吸。則氣府滿。氣府滿。則肚腹大。氣向外呼。則氣府虛。氣府虛。則肚腹小。衛總管行氣之府。其中無血。若血歸氣府。血必隨氣而出。上行則吐血衄血。下行則溺血便血。衛總管之前。相連而長。粗如筋。名曰榮總管。即血管盛血。與衛總管長短相等。其內之血。由血府灌漑。血府即人胸下膈膜一片。其薄如紙。最爲堅實。前長與心

口凹處齊。彼兩脇至腰上。順長如坡。前高後低。低處如地。池中存血。即精汁所化。名曰血府。精汁詳胃津門條下。前所言會厭即舌後之白片。乃遮蓋左右氣門喉門之物也。

●津門津管遮食總提瓏管出水道記

咽下胃之一物。在禽名曰嚙。在獸名曰肚。在人名曰胃。古人畫胃圖。上口在胃上。名曰賁門。下口在胃下。名曰幽門。言胃上下兩門。不知胃是三門。畫胃豎長。不知胃是橫長。不但橫長。在腹是平鋪臥長。上口賁門向脊。下底向腹。下口幽門。亦在胃上。徧右脇。向脊。幽門之左寸許。另有一門。名曰津門。津門上有一管。名曰津管。是由胃出精汁水液之道路。津管一物。最難查看。因上有總提遮蓋。總提俗名腠子。其體長於賁門之右。幽門之左。正蓋津門。總提下前連氣府。接小腸。後接提大腸。在胃上。後連肝。肝連脊。此是膈膜以下。總提連貫胃肝大小腸之體質。飲食入胃。食留於胃。精汁水液。先由津門流出。入津管。津管寸許。外

分三杈。精汁清者入髓府化髓。精汁濁者。由上杈臥。則入血府。隨血化血。其水液由下杈。從肝之中間。穿過入脾。脾中間有一管。體相玲瓏。名曰瓏管。水液由瓏管分流兩邊。入水道。出水道形如魚網。俗名網油。水液由出水道滲出。沁入膀胱。化而爲尿。出水道出水一段。體查最難。自嘉慶二年看臟腑時。出水道有滿水鈴鐺者。有無水鈴鐺者。於理不甚透徹。以後診病。查看久病壽終之人。臨時有多飲水者。有少飲水者。有不飲水者。故後其水仍然在腹。以此與前所看者參考。與出水道出水一節。雖然近理。仍不敢爲定準。後以畜較之。遂喂遂殺之。畜網油滿水鈴鐺。三四日不喂之。畜殺之。無水鈴鐺。則知出水道出水無疑。前言飲食入胃。食留於胃。精汁水液。自津門流出。津門既孔如筋大。能向外流。精汁水液稀粥。豈不能流出津門。雖孔如筋大。其處胃體甚厚。四圍靠擠。縮小。所以水能出。而食不能出。況胃之內。津門之左。一分遠。有一瘰癧形。如棗大。名曰遮食。乃攔食於水之物。待精汁水液流盡。食方腐熟。漸入小腸。化而爲糞。

小腸何以化食爲糞。小腸外有氣府。氣府抱小腸。小腸外氣府內。乃存元氣之所。元氣化食。此處與前氣府參看。化糞入大腸。自肛門出。此篇記精汁由胃出。津門生精生血。水液由瓏管出水道。入膀胱爲尿。食由胃入小腸。元氣蒸化爲糞之原委也。

●腦髓說

靈機記性。不在心在腦一段。本不當說。縱然能說。必不能行。欲不說。有許多病人不知源。思至此。又不得不說。不但醫書論病。言靈機發於心。即儒家談道德。言性理。亦未有不言靈機在心者。因始創之人。不知心在胸中。所辦何事。不知咽喉兩傍。有氣管兩根。行至肺管前。歸並一根入心。由心左轉出。過肺入脊。名曰衛總管。前通氣府精道。後通脊上。通兩肩中。通兩腎。下通兩腿。此管乃存元氣。與津液之所。氣之出入。由心所過。心乃出入氣之道路。何能生靈機貯記性。靈機記性在腦者。因飲食生氣血。長飢肉。精汁之清者化而爲髓。由脊骨上行。

入腦。名曰腦髓。盛腦髓者。名曰髓海。其上之骨。名曰天靈蓋。兩耳通腦。所聽之聲歸於腦。腦氣虛。腦縮小。腦氣與耳竅之氣不接。故耳虛聾。且竅通腦之道路。中若有阻滯。故耳實聾。兩目即腦汁所生。兩目系如線長於腦。所見之物歸於腦。瞳人白色。是腦汁下注。名曰腦汁入目。鼻通於腦。所聞香臭。歸於腦。腦受風熱。腦汁從鼻流出。涕濁氣臭。名曰腦漏。看小兒初生時。腦未全。顙門軟。目不靈動。耳不知聽。鼻不知聞。舌不言。至週歲腦漸生。顙門漸長。耳稍知聽。目稍有靈動。鼻微知香臭。舌能言一二字。至三四歲。胸髓漸滿。顙門長全。耳能聽。目有靈動。鼻知香臭。言語成句。所以小兒無記性者。腦髓未滿。高年無記性者。腦髓漸空。李時珍曰。腦爲元神之府。金正希曰。人之記性。皆在腦中。汪說庵曰。今人每記憶往事。必閉目上瞪。而思索之。腦髓中。一時無氣。不但無靈機。必死一時。一刻無氣。必死一刻。試看癩症。俗名羊羔風。即是元氣一時不能上轉入腦髓。抽時。正是活人死腦袋。活人者。腹中有氣。四肢抽搐。死腦袋者。腦髓無氣。耳聾。眼

天弔如死。有先喊一聲而後抽者。因腦先無氣。腦中氣不知出入。暴向外出也。正抽時。胸中有漉漉之聲者。因津液在氣管。腦無靈機之氣。使津液吐嚙。津液逗遛。在氣管。故有在聲抽後。頭疼昏睡者。氣雖轉入於腦。尙未足也。小兒久病後。元氣虛。抽風。大人暴得氣厥。皆是腦中無氣。故病人毫無知識。以此參考。豈不是靈機在腦之症據乎。

●氣血合脈說

脈之形余以實情告後人若違心
斐神仙喪天良評論必遭天誅

氣府存氣。血府存血。衛總管由氣府行周身之氣。故名衛總管。榮總管由血府行周身之血。故名榮總管。衛總管體厚形粗。長在脊骨之前。與脊骨相連。散佈頭面四肢。近筋骨長。即周身氣管。榮總管體薄形細。長在衛總管之前。與衛總管相連。散佈頭面四肢。近皮肉長。即周身血管。氣在氣府。有出有入。出入者呼吸也。目視耳聽。頭轉身搖。掌握足步。靈機使氣之動轉也。血自血府入榮總管。由榮總管灌入周身血管。滲於管外。長飢肉也。氣管近筋骨生內藏。難見。血管

近皮肉長。外露易見。氣管行氣。氣行則動。血管盛血。靜而不動。頭面四肢按之。跳動者。皆是氣管。並非血管。如兩眉稜骨後凹處。俗名兩太陽。是處肉少。皮連骨。按之跳動。是通頭面之氣管。兩足大指次指之端。是處肉少。皮連骨。按之跳動。是通兩足之氣管。兩手腕橫紋高骨之上。是處肉少。皮連骨。按之跳動。是通兩手之氣管。其管有粗有細。有直有曲。各人體質不同。脗膊肘下近手腕肉厚。氣管外露者。短脗膊肘下近手腕肉薄。氣管外露者長。如外感中人。風入氣管。其管必粗。按之出膚。寒入氣管。管中津液必凝。凝則阻塞其氣。按之跳動必慢。火入氣管。火氣上炎。按之跳動必急。人壯邪氣勝。管中氣多。按之必實。大有力。人弱正氣衰。管中氣少。按之必虛。小無力。久病無生機之人。元氣少。僅止上行頭面兩手。無氣下行。故足面按之不動。若兩手腕氣管上。按之似有似無。或細小如絲。或指下微微亂動。或按之不動。忽然一跳。皆是氣將絕之時。此段言人之氣管。生平有粗細曲直之不同。管有短長者。因手腕之肉有厚薄也。按之大

小者虛實也。跳動之急慢者。寒火之分也。前所言明明是脈。不言脈者。因前人不知人有左氣門。右氣門。血府氣府。衛總管。榮總管。津門。津管。總提。遮食。瓏管。出水道。在腹是何體質。有何用處。論臟腑包絡。未定準是何物。論經絡三焦。未定準是何物。並不能指明經絡是氣管。血管。論脈理。首句便言脈爲血府。百骸貫通。言脈是血管。氣血在內流通。周而復始。若以流通而論。此處血真能向彼處流。彼處當其空隙之地。有空隙之地。則是血虛。無空隙之地。血流歸於何處。古人並不知脈是氣管。竟著出許多脈訣。立言雖多。論部位一人一樣。並無相同者。古人論脈七十二字。余不肯深說者。非謂古人無容足之地。恐後人對症。無談脈之言。診脉斷生死易。知病難。治病之要訣。在明白氣血。無論外感內傷。要知初病傷人。何物不能傷臟腑。不能傷筋骨。不能傷皮肉。所傷者。無非氣血。氣有虛實。實者邪氣。實虛者正氣。虛當與半生不遂門。四十種氣虛之症。小兒抽風門。二十種氣虛之症。互相參考。血有虧瘀。血虧必有虧血之因。或因吐血。

衄血。或溺血。便血。或破傷。流血過多。或崩漏。產後傷血過多。若血瘀。有血瘀之症。可查。後有五十種血瘀症。互相參考。惟血府之血瘀而不活。最難分別。後半日發燒。前半夜更甚。後半夜輕。前半日不燒。此是血府血瘀。血瘀之輕者。分四段。惟日落前後燒兩時。再輕者。或燒一時。此內燒兼身熱而言。若午後身涼。發燒片刻。乃氣虛參芪之症。若天明身不熱。發燒止一陣。乃參附之症。不可混舍從事。

●心無血說

余友薛文煌。字朗齋。通州人。素知醫。道光十年二月。因赴山東。來舍辭行。閑談言及古人論生血之源。有言心生血。脾統血者。有言脾生血。心統血者。不知宗誰。余曰。皆不可宗。血是精汁。入血府所化。心乃是出入氣之道路。其中無血。朗齋曰。吾兄所言不實。諸物心皆有血。何獨人心無血。余曰。弟指何物心有血。曰。古方有遂心丹。治癩狂。用甘遂末。以豬心血和爲丸。豈不是豬心有血之憑據。

余曰。此古人之錯。非心內之血。因刀刺破其心。腔子內血流入於心。看不刺破之心。內並無血。余見多多。試看殺羊者。割其頭項。不刺心。心內亦無血。又曰。不刺心何死之速。余曰。滿腔血從刀口流。所以先流者速。繼而周身血退還腔子。所以後流者遲。血盡氣散。故死之速。如人鬪毆。破傷流血過多。氣血散亡。漸至抽風。古人立名曰破傷風。用散風藥治。死受傷者。凶手擬抵。治一個即是死兩個。若明白氣散血亡之義。即用黃芪半斤。黨參四兩。大補其氣。故一人。豈不是救兩人。朗齋點首而別。

●方敘

余不論三焦者。無其事也。在外分頭面四肢。周身血管。在內分膈膜上下兩段。膈膜以上。心肺咽喉。左右氣門。其餘之物。皆在膈膜以下。立通竅活血湯。治頭面四肢周身血管血瘀之症。立血府逐瘀湯。治胸中血府血瘀之症。立膈下逐瘀湯。治肚腹血瘀之症。病有千狀萬態。不可以余爲全書。查証有王肯堂證治

準繩。查方有周定王朱繡普濟方。查藥有李時珍本草綱目。三書可謂醫學之淵源。可讀可記。有國朝之醫宗金鑑。理足方効。有吳又可瘟疫論。其餘名家雖未見臟腑。而攻發補瀉之方。効者不少。余何敢云著書。不過因著醫林改錯。臟腑圖記。後將平素所治氣虛血瘀之症。記數條。示人以規矩。並非全書。不善讀者。以余之書爲全書。非全誤人。是誤余也。

●通竅活血湯所治之病開列於後

●頭髮脫落

傷寒瘟病後。頭髮脫落。各醫書皆言傷血。不知皮裡肉外血瘀。阻塞血路。新血不能養髮。故髮脫落。無病脫髮。亦是血瘀。用藥三付。髮不脫。十付必長新髮。

●眼痛白珠紅

眼痛白珠紅。俗名暴發火眼。血爲火燒。凝於目珠。故白珠紅色。無論有雲翳無雲翳。先將此藥吃一付。後吃加味止痛沒藥散。一日二付。三兩日必全愈。

●糟鼻子

色紅是瘀血。無論三二十年。此方服三付可見效。二三十付可全愈。舍此之外。並無驗方。

●耳聾年久 耳孔內小管通腦管。外有瘀血。靠擠管閉。故耳聾。晚服此方。早服通氣散。一日兩付。三二十年耳聾可愈。

●白癩風 血瘀於皮裏。服三五付。可不散漫。再服三十付可痊。

●紫癩風 血瘀於膚裏。治法照白癩風。無不應手取効。

●紫印臉 臉如打傷血印。色紫成片。或滿臉皆紫。皆血瘀所致。如三五年。十付可愈。若十餘年。三二十付必愈。

●青記臉如墨 血瘀症。長於天庭者多。三十付可愈。白癩。紫癩。紫印。青記。自古無良方者。不知病源也。

●牙疳

牙者骨之餘。養牙者血也。傷寒瘟疫痘疹痞塊。皆能燒血。血瘀牙床紫血死牙床黑血死。牙脫人豈能活。再用涼藥凝血。是促其死也。遇此症。將此藥晚服一付。早服血府逐瘀湯一付。白日煎黃芪八錢。徐徐服之。一日服完。一日三付。三日可見效。十日大見效。一月可全愈。總然牙脫五七個。不穿者皆可活。

●出氣臭

血府血瘀。血管血必瘀。氣管與血管相連。出氣安得不臭。即風從花裏過來香之義。晚服此方。早服血府逐瘀湯。三五日必效。無論何病。聞出臭氣。照此法治。

●婦人乾勞

經血三四月不見。或五六月不見。咳嗽急喘。飲食減少。四肢無力。午後發燒。至晚尤甚。將此方吃三付。或六付。至重者九付。未有不全愈者。

●男子勞病

初病。四肢痿軟無力。漸漸肌肉消瘦。飲食減少。面色黃白。咳嗽吐沫。心煩急躁。

午後潮熱。天亮汗多。延醫調治。始而滋陰。繼而補陽。補之不效。則云虛不受補。無可如何。可笑著書者。不分別因弱致病。因病致弱。果係傷寒瘟疫大病後氣血虛弱。因虛弱而病。自當補弱。而病可痊。本不弱而生病。因病久致身弱。自當去病。病去而元氣自復。查外無表症。內無裏症。所見之症。皆是血瘀之症。常治此症。輕者九付可愈。重者十八付可愈。吃三付後。如果氣弱。每日煎黃芪八錢。徐徐服之。一日服完。此攻補兼施之法。若氣不甚弱。黃芪不必用。以待病元氣自復。

●交節病作

無論何病。交節病作。乃是瘀血。何以知其是瘀血。每見因血結吐血者。節亦發。故知之。服三付不發。

●小兒疳證

疳病初起。尿如米泔。午後潮熱日久。青筋暴露。肚大堅硬。面色青黃。肌肉消瘦。

皮毛憔悴。眼睛發眊。古人以此症在成人爲勞病。在小兒爲疳痰。照前症。再添某病。則曰某疳。如痺疳。疳瀉。疳腫。疳痢。肝疳。心疳。疳渴。肺疳。腎疳。疳熱。腦疳。眼疳。鼻疳。牙疳。脊疳。蛔疳。無辜疳。丁奚疳。哺露疳。分病十九條。立五十方。方內多有梔子黃連。羚羊石膏。大寒之品。因論病源。係乳食過飽。肥甘無節。停滯中脘。傳化遲滯。腸胃漸傷。則生積熱。熱盛成疳。則消耗氣血。煎灼津液。故用大寒以消積熱。余初時對症用方。無一效者。後細閱其論。因飲食無節。停滯中脘。此論是停食。不宜大寒之品。以傳化遲滯。腸胃漸傷。則生積熱之句而論。當是虛熱。又不宜用大寒之品。後遇此症。細心審查。午後潮熱。至晚尤甚。乃瘀血也。青筋暴露。非筋也。現於皮膚者。血管也。血管青者。內有瘀血也。至肚大堅硬成塊。皆血瘀凝結而成。用通竅活血湯。以通血管。用血府逐瘀湯。去午後潮熱。用膈下逐瘀湯。消化積塊。三方輪服。未有不愈者。

●通竅活血湯

赤芍一錢 川芎一錢 桃仁三錢 紅花三錢 老葱三根 紅棗七個 鮮薑三錢

五厘 絹包

用黃酒半斤。將前七味。煎一鍾去渣。將麝香入酒內。再煎二沸。臨臥服。方內黃酒。各處分兩不同。甯可多二兩。不可少。煎至一鍾。酒亦無味。雖不能飲酒之人。亦可服。方內麝香。市井易於作假。一錢真。可合一兩假。人又不能辨。此方麝香最要緊。多費數文。必買好的方妥。若買當門子更佳。大人一連三晚吃三付。隔一日再吃三付。若七八歲小兒。兩晚吃一付。三兩歲小兒。三晚吃一付。麝香可煎三次。再換新的。

方歌。通竅全憑好麝香。桃紅大棗老葱薑。川芎黃酒赤芍藥。表裏通經第一方。加味止痛沒藥散。治初起眼疼。白珠紅。後起雲翳。

沒藥三錢 血竭三錢 大黃三錢 朴消二錢 石決明三錢

為末。分四付。早晚清茶調服。眼科外症。千古一方。

●通氣散 治耳聾不聞雷聲。余三十歲立此方。

柴胡一兩香附一兩川芎五錢爲末。早晚開水沖服三錢。

血府逐瘀湯所治開列於後

●頭疼

頭病有外感。必有發熱惡寒之表症。發散可愈。有積熱。必舌乾口渴。用承氣可愈。有氣虛。必似痛不痛。用參芪可愈。查患頭痛者。無表症。無裏症。無氣虛痰飲等症。忽犯忽好。百方不效。用此方一劑而即愈。

●胸痛

胸痛在前面。用木金散可愈。後通背亦疼。用瓜蒌薤白酒湯可愈。在傷寒。用瓜蒌陷胸柴胡等皆可愈。有忽然胸痛。前方皆不應。用此方一付。疼立止。

●胸不任物

江西巡撫阿霖公。年七十四。夜臥露胸可睡。蓋一層布。壓則不能睡。已經七年。

召余診之。此方五付全愈。

●胸任重物

一女二十二歲。夜臥令僕婦坐於胸方睡。已經二年。余亦用此方三付而愈。一齊問病源。何以答之。

●天亮出汗

醒後出汗。名曰自汗。因出汗醒。名曰盜汗。盜汗散人之氣血。此是千古不易之定論。竟有用補氣發表。滋陰降火。服之不效。而反加重者。不知血瘀。亦令人自汗盜汗。用血府逐瘀湯一兩付而汗止。

●食自胸右下

食自胃管而下。宜從正中食。人咽有從胸右邊嚥下者。胃管在肺管之後。仍由肺葉之下。轉入肺前。由肺下至肝前。出膈膜入腹。肺管正中。血府有瘀血。將胃管擠靠於右。輕則易治。無碍飲食也。重則難治。擠靠胃管。灣而細。有碍飲食也。

方可效。全愈難。

●心裏熱名燈籠病

身外涼。心裏熱。故名燈籠病。內有血瘀。認爲虛熱。愈補愈瘀。認爲實火。愈涼愈凝。三兩付血活熱退。

●督悶 即小事不能開展。即是血瘀。三付可好。

●急躁 平素和平。有病急躁。是血瘀。一二付必好。

●夜睡夢多 夜睡夢多是血瘀。此方一兩付全愈。外無良方。

●呃送俗名打咯忒

因血府血瘀。將通左氣門。右氣門歸並心上一根氣管。從外擠嚴。吸氣不能下行。隨上出。故呃氣。若血瘀甚。氣管閉塞。出入之氣不通。悶絕而死。古人不知病源。以橘皮竹茹湯。承氣湯。郁氣湯。丁香柿蒂湯。附子理中湯。生薑瀉心湯。代赭旋覆湯。大小陷胸等湯治之。無一效者。相傳咯忒傷寒。咯忒瘟病。必死。醫家因

古無良法。見此症。則棄而不治。無論傷寒瘟疫雜症。一見呃逆。速用此方。無論輕重。一付即效。此余之心法也。

⑤ 飲水即噎

飲水即噎。乃會厭有血滯。用此方極效。古人品評論全錯。余詳於痘症條。

● 不眠 夜不能睡。用安神養血藥治之不效者。此方若神。

● 小兒夜啼 何得白日不啼。夜啼者血瘀也。此方一兩付全愈。

● 心跳心忙 心跳心忙。用歸脾安神等方不效。用此方百發百中。

● 夜不安 夜不安者。將臥則起。坐未穩又欲睡。一夜無寧刻。重則滿床亂

滾。此血府血瘀。此方服十餘付。可除根。

● 俗言肝氣病 無故愛生氣。是血府血瘀。不可以氣治。此方應手效。

● 乾嘔 無他症。惟乾嘔。血瘀之症。用此方化血。而嘔立止。

● 晚發一陣熱 每晚內熱。兼皮膚熱一時。此方一付可愈。重者兩付。

●血府逐瘀湯

當歸三錢 生地三錢 桃仁四錢 紅花三錢 只壳二錢 赤芍二錢 柴胡一錢 甘草一

錢 桔梗一錢 川芎一錢 牛膝三錢 水煎服

方歌。血府當歸生地。桃。紅花甘草壳赤芍。柴胡芎桔牛膝等。血化下行不作勞。隔下逐瘀湯所治之症開列於后

●積塊

積聚一症。不必論古人立五積六聚七癥八瘕之名。亦不議駁其錯。駁之未免過煩。今請問在肚腹能結塊者。是何物。若在胃結者必食也。在腸結者燥糞也。積塊日久。飲食仍然如故。自然不在腸胃之內。必在腸胃之外。腸胃之外無論何處。皆有氣血。氣有氣管。血有血管。氣無形不能結塊。結塊者必有形之血也。血受寒則凝結成塊。血受熱則煎熬成塊。豎血管凝結則成豎條。橫血管凝結則成橫條。橫豎血管。皆凝結。必接連成片。片凝日久。厚而成塊。既是血塊。當發

燒要知血府血瘀。必發燒。血府血之根本。瘀則殞命。肚腹血瘀不發燒。肚腹血之稍末。雖瘀。不致傷生。無論積聚成塊。在左肋。右肋。左臍。右臍。臍上。臍下。或按之跳動。皆以此方治之。無不應手取效。病輕者少服。病重者多服。總是病去藥止。不可多服。倘病人氣弱。不任尅消。原方加黨參三五錢皆可。不必拘泥。

●小兒痞塊

小兒痞塊。肚大青筋。始終總是血瘀爲患。此方與前通竅活血湯。血府逐瘀湯。三方輪轉服之。月餘未有不成功者。

●痛不移處 凡肚腹疼痛。總不移動。是血瘀。用此方治之極效。

●臥則腹墜

病人夜臥。腹中有二物。左臥向左邊墜。右臥向右邊墜。此是內有血瘀。以此方爲主。有雜症。兼以他藥。

●腎瀉

五更天泄三兩次。古人名曰腎泄。言是腎虛。用二神丸四神丸等藥治之。不效。常有三五年不愈者。病不知源。是難事也。不知總提上有瘀血。臥則將津門攢嚴。水不能由津門出。由幽門入小腸。與糞合成一處。糞滲滯。故清晨瀉三五次。用此方逐總提上之瘀血。血活津門無攢。水出瀉止。三五付可全愈。

●久瀉 瀉肚日久。百方不效。是總提瘀血過多。亦用此方。

●隔下逐瘀湯

靈脂二錢炒 當歸三錢 川芎二錢 桃仁三錢研泥 丹皮二錢 赤芍二錢 烏藥二錢 元胡一錢

錢甘草五錢 香附錢半 紅花三錢 只壳錢半 水煎服

方歌。隔下逐瘀桃牡丹。赤瀉烏藥元胡甘。歸芎靈脂紅花壳。香附開鬱血亦安。

● 半身不遂論

半身不遂病本一體。諸家立論。竟不相同。始而靈樞經曰。虛邪偏客於身半。其入深者。內居榮衛。榮衛衰。則真氣去。邪氣獨留。發爲偏枯。偏枯者。半身不遂也。索問曰。風中五臟六腑之俞。所中則爲偏風。張仲景曰。夫風之爲病。當令人半身不遂。三書立論。本源皆專主於風。至劉河間出世。見古人方論無功。另出手眼云。中風者。非肝木之風內動。亦非外中於風。良由將息失宜。內火暴甚。水枯莫制。心神昏昧。卒倒無所知。其論專主於火。李東垣見河間方論矛盾。又另立論曰。中風者。氣虛而風邪中之。病在四旬以後。壯盛希有。肥白氣虛者。間亦有之。論中有中腑中臟中血脈中經絡之分。立法以本氣虛。外受風邪。是其本也。朱丹溪見東垣方症不符。又分途立論。言西北氣寒。有中風。東南氣溼。非真中風。皆因氣血先虛。溼生痰。痰生熱。熱生風也。其論專主於痰溼。痰是其本也。王安道見丹溪論中。有東南氣溼。非真中風一句。便云靈樞素問仲景所言。是真

中風。河間東垣丹溪所言。是類中風。虞天民言王安道分真中風。類中風之說。亦未全是。四方病此者。盡因氣濕痰火。挾風而作。何嘗見有真中類中之分。獨張景岳有高人之見。論半身不遂。大體屬氣虛。易中風之名。著非風之論。惟因用內經厥逆。並辨論寒熱血虛。及十二經之見症。與症不符。其方不效者。可惜先生與此症閱歷無多。其餘名家所論病因。皆是因風因火因氣因痰之論。所立之方。俱係散風清火順氣化痰之方。有云氣血虛弱。而中風邪者。於散風清火方中。加以補氣養血之藥。有云陰虛虧損。而中風邪者。於滋陰補腎藥內。佐以腎氣化痰之品。或補多而攻少。或補少而攻多。自謂攻補兼施。於心有得。今人遵用。仍然無效。又不敢議論古人之非。不曰古方不合。今病。便云古今元氣不同。既云方不合病。元氣不同。何得傷寒病麻黃承氣陷胸柴胡應手取效。何得中風門愈風導痰秦朮三化屢用無功。總不思古人立方之本。效與不效。原有兩途。其方效者。必是親治其症。屢驗之方。其不效者。多半病由議論方從揣

度以議論揣度。定論立方。如何能明病之本源。因何半身不遂。口眼歪斜。因何語言蹇澁。口角流涎。因何大便乾燥。小便頻數。毫無定見。古人混猜以一虧損。五成元氣之病。反用攻發尅消之方。安得不錯。溯本窮源。非錯於醫。乃錯自著書者之手。嗟乎。此何等事。而竟以意度想當然乎哉。

●半身不遂辨。

或曰。半身不遂。古人風火濕痰之論。諸家層次議駁。有證據可憑乎。余曰。即以仲景傷寒論。中風篇云。中風則令人頭疼身痛。發熱惡寒。乾嘔自汗。金匱要略論。傷風則令人鼻塞。噴嚏咳嗽聲重。鼻流清涕。中風本門又云。夫風之爲病。當令人半身不遂。今請問何等風。何等中法。令人頭疼身痛發熱。惡寒乾嘔。自汗。何等風。何等中法。則令人鼻塞。噴嚏咳嗽聲重。鼻流清涕。何等風。何等中法。則令人半身不遂。半身不遂。若果是風。風之中人。必由皮膚入經絡。亦必有由表入裏之症。可查。嘗治此症。初得時。並無發熱惡寒。頭疼身痛。鼻目痛。鼻乾寒熱。

往來之表症。既無表症。則知半身不遂。非風邪所中。再者衆人風火濕痰之論。立說更爲含混。如果是風火濕痰。無論由外中。由內發。必歸經絡。經絡所藏者。無非氣血。氣血若爲風火濕痰阻滯。必有疼痛之證。有疼痛之症。乃是身疼之痺症。非是半身不遂。半身不遂。無疼痛之症。余平生治之最。從未見因身痛痺症而得半身不遂者。由此思之。又非風火濕痰所中。

●半身不遂本源

或曰。君言半身不遂。虧損元氣。是其本源。何以虧至五成。方病。願聞其說。余曰。夫元氣藏於氣管之內。分佈周身。左右各得其半。人行坐動轉。全仗元氣。若元氣足。則有力。元氣衰。則無力。元氣絕。則死矣。若十分元氣。虧二成。剩八成。每半身仍有四成。則無病。若虧五成。剩五成。每半身只剩二成半。此時雖未病。半身不遂。已有氣虧之症。因不疼不癢。人自不覺。若元氣一虧。經絡自然空虛。有空虛之隙。難免其氣向一邊歸併。如右半身二成。半歸併於左。則右半身無氣。左

半身二成半歸併於右。則左半身無氣。無氣則不能動。不能動。名曰半身不遂。不遂者不遂人用也。如睡時氣之歸併。人不能知覺。不過是醒則不能翻身。惟睡醒時氣之歸併。自覺受病之半身。向不病之半身流動。比水流波浪之聲尤甚。坐時歸併。身必歪倒。行走時歸併。半身無氣。所以跌仆。人便云因跌仆得半身不遂。殊不知非因跌仆得半身不遂。實因氣虧得半身不遂。以致跌仆。

④ 口眼歪斜辨

或曰。半身不遂。旣然無風。如何口眼歪斜。余曰。古人立歪斜之名。總是臨症不細心審查之故。口眼歪斜。並非歪斜。因受病之半臉無氣。無氣則半臉縮小。一眼無氣力。不能圓睜。小眼角下抽。口半邊無氣力。不能開嘴。角上抽。上下相湊。乍看似歪斜。其實並非左右之歪斜。嘗治此症。凡病左半身不遂者。歪斜多半在右。病右半身不遂者。歪斜多半在左。此理令人不解。又無書籍可考。何者。人左半身經絡上頭面。從右行。右半身經絡上頭面。從左行。有左右交互之義。余

亦不敢爲定論。以待高明細心審查再補。

又曰。口眼歪斜。盡屬半臉無氣乎。余曰。前論指兼半身不遂而言。若壯盛人。無半身不遂。忽然口眼歪斜。乃受風邪阻滯經絡之症。經絡爲風邪阻滯氣必不上達頭面。亦能病口眼歪斜。用通經絡散風之劑。一藥而愈。又非治半身不遂方之所能爲也。

●辨口角流涎非痰飲

或曰。口角所流。非痰飲乎。余曰。嘗治此症。見所流盡是清水。並非稠痰。明明氣虛。不固津液。不明此理。試看小兒氣不足時。流涎者十有八九。高年人氣衰時。流涎者十有三二。再以他證互相參觀。流涎者屬氣無疑。

●辨大便乾燥非風火

或曰。患半身不遂。兼大便乾燥。古人名曰風燥。言其病有風有火。有是理乎。余曰。若是風火。用散風清火。潤燥攻下藥。大便一行。風散火清。自當不燥。嘗見治

此症者。誤用下藥。下後乾燥更甚。總不思平素出大恭時。並非大恭順谷道自流。仍用氣力催大恭下行。既得半身不遂之後。無氣力使手足動。無氣力使舌言。如何有氣力到下部。催大恭下行。以此推之。非風火也。乃無氣力催大恭行。大恭在大腸日久不行。自乾燥也。

●辨小便頻數遺尿不禁

或曰。小便頻數。遺尿不禁。有火有虛。有分別乎。余曰。有溺尿時。玉莖內疼痛。尿一點一滴而出。兼之色紅。乃是火症。若高年人或虛弱人。尿長而痛。其色清白。乃屬氣虛。溺孔開張。尿流而不知。名曰遺尿。不禁者。尿欲出而人禁止。不溺。尿仍自出。此專指小便自病而言。若半身不遂。兼小便頻數。遺尿不禁。絕無玉莖疼痛之苦。此是氣虛不固提也。

●辨語言蹇澁非痰火

或曰。說話不真。古名語言蹇澁。前人論舌之本有痰有火。此理想來不錯。余曰。

非痰火也。舌中原有兩管。內通腦氣。即氣管也。以容氣之往來。使舌動轉能言。今半身無氣。已不能動舌。亦半邊無氣。亦不能全動。故說話不真。試看小兒氣不足。不能行走時。高年人氣衰時。說話俱不真。是其証也。

●辨口噤咬牙

或曰。既無風火。如何口噤咬牙。余曰。口噤自是口噤。咬牙自是咬牙。古人以口噤咬牙。混成一症。何臨症粗心之甚。口噤是虛。咬牙是實。口噤是牙緊不開。咬牙是叩齒有聲。在傷寒瘟疫雜症。婦科有虛症。口噤者。有實症。咬牙者。獨半身不遂。有口噤。絕無咬牙。亦有口噤太甚。下牙裏收其聲如銼。似咬牙。實非咬牙。亦虛証也。如無半身不遂。又無他症相兼。忽然口噤不開。乃風邪阻滯經絡。氣不上達之所致。用疎通經絡之劑即愈。

●記未病前之形狀

或曰。元氣既虧之後。未得半身不遂以前。有虛証可查乎。余生平治之最多。知

之最悉。每治此症。愈後問及未病以前之形狀。有云偶爾一陣頭暈者。有頭無故一陣發沉者。有耳內無故一陣風響者。有耳內無故一陣蟬鳴者。有下眼皮長跳痛者。有一支眼漸漸小者。有無故一陣眼睛發直者。有眼前長見旋風者。有長向鼻中攢冷氣者。有上嘴唇一陣跳動者。有上下嘴唇相湊發緊者。有睡臥口流涎沫者。有平素聰明忽然無記性者。有忽然說語。少頭無尾。語無論次者。有無故一陣氣喘者。有一手長戰者。有兩手長戰者。有手無名指。每日有一時屈而不伸者。有手大指無故自動者。有胳膊無故發麻者。有腿無故發麻者。有肌肉無故跳動者。有手指甲縫一陣陣出冷氣者。有腳指甲縫一陣陣出冷氣者。有兩腿膝縫出冷氣者。有腳孤拐骨一陣發軟。向外稜倒者。有腿無故抽筋者。有腳指無故抽筋者。有行走兩腿如拌蒜者。有心口一陣氣堵者。有心口一陣發空。氣不接者。有心口一陣發忙者。有頭頂無故一陣發直者。有睡臥自覺身子沉者。皆是元氣漸虧之症。因不痛不癢無寒無熱。無礙飲食起居。人最

易於疎忽。

●論小兒半身不遂

或曰。小兒亦有半身不遂者。余曰。小兒自周歲至童年。皆有突然患此症者。少多半由傷寒。瘟疫。痘疹。吐泄等症。病後元氣漸虧。面色青白。漸漸手足不動。甚至手足筋攣。周身如泥塑。皆是氣不達於四肢。古人以風治。是於此症閱歷無多。

●痿論。

或曰。元氣歸併左右。病半身不遂。有歸併上下之症乎。余曰。元氣歸五成。下剩五成。週流一身。必見氣虧諸態。若忽然歸併於上半身。不能行於下。則病兩腿癱痿。奈古人論痿症之源。因足陽明胃經溼熱。上蒸於肺。肺熱蘊焦。皮毛焦悴。發爲痿症。概用清涼攻下之方。余論以清涼攻下之藥。治濕熱腿痛痺症。則可。治痿症。則不相宜。豈知痺症疼痛。日久能令腿癱。癱後仍然腿疼。痿症是忽然。

兩腿不動。始終無疼痛之苦。倘標本不清。虛實溷淆。豈不遺禍後人。

●補陽還五湯

然此方治半身不遂。口眼歪斜。語言蹇澁。口角流涎。大便乾燥。小便頻數。遺尿不禁。

煎服。
黃芪四兩 歸尾二錢 赤芍一錢 地龍一錢 川芎一錢 桃仁一錢 紅花一錢 水

初得半身不遂。依本方如防風一錢。服四五劑去之後。如患者先有入耳之言。畏懼黃芪。只得遷就人情。用一二兩。以後漸加至四兩。至微效時。日服兩劑。豈不是八兩。兩劑服五六日。每日仍服一劑。如已病三兩個月。前醫遵古方用寒涼藥過多。加附子四五錢。如用散風藥過多。加黨參四五錢。若未服則不必加此法。雖良善之方。然病久氣大虧。肩膀脫落。二三指縫。胳膊曲而搬不直。脚孤拐骨向外倒。啞不能言一字。皆不能愈之症。雖不能愈。常服可保病不加重。若

服此方。病後藥不可斷。或隔三五日吃一付。或七八日吃一付。不吃恐將來得氣厥之症。方內黃底。不論何處所產。藥力總是一樣。皆可用。

方歌

補陽還五赤芍弓歸尾通經佐地龍
四兩黃芪爲主藥血中瘀滯用桃紅

● 瘟毒吐瀉轉筋說

上吐下瀉。轉筋一症。古人立名曰霍亂。宋朝太醫院立方。名曰局方。立藿香正氣散以治之。以邪氣傷正氣之病。反用攻伐正氣之藥。豈不愧太醫之名。至我朝道光元年。歲次辛巳。瘟毒流行。病吐瀉轉筋者數省。京都尤甚。傷人過多。貧不能葬埋者。國家發帑施棺。月餘之間。費數十萬金。彼時醫業者。有用參朮薑附見效者。便言陰寒。有用芩連梔柏見效者。則云毒火。余曰非也。不分男婦老少衆人同病。乃瘟毒也。或曰既是瘟毒。薑附熱。芩連涼。皆有見效者何也。余曰芩連效在初病人壯毒勝時。薑附效在毒敗人弱氣衰時。又曰有芩連薑附服之。不效。而反有害者何也。余曰試看針刺而愈者。所流盡是黑紫血。豈不是瘟

毒燒煉。瘟毒自口鼻入氣管。自氣管達於血管。將氣血凝結。壅塞津門。水不得出。故上吐下瀉。初得病用針刺其胳膊肘裏灣處。血管流紫黑血。毒隨血出而愈。或曰所刺是何穴。請明白指示。余曰。余雖善針不必論。是穴名曰尺澤。人氣管周身貫通。血管周身亦貫通。尺澤左右四五根血管。刺之皆出血皆可愈。尺澤上下刺之。亦可愈。總之用針所刺而愈。皆風火氣有餘之症。不足之症。愈針愈壞。此針灸家隱諱而不肯言也。倉卒之時。用針刺取其捷便也。一面針刺。一面以解毒活血湯治之。活其血。解其毒。未有不一藥而愈者。但此症得之最速。傷元氣最快。一半日可傷生。若吐瀉一兩時後。或半日後。一見腿抽。便是腿上氣少。一見胳膊抽。便是胳膊上氣少。如見眼胞塌陷。汗出如水。肢冷如冰。謾言涼藥有害。即余所立解毒活血湯亦有過無功。此時無論舌乾口燥大渴飲冷。一時飲水數碗。放心用薑附回陽一付。可奪命。此法非淺醫所能知也。

●解毒活血湯

連翹二錢 葛根二錢 柴胡三錢 當歸二錢 生地五錢 赤芍三錢 桃仁八錢 紅花

五錢 枳殼一錢 甘草二錢 水煎服

方歌。解毒活血連翹。桃紅花歸壳葛赤芍。柴胡甘草同生地。吐瀉良方用水熬。此方謂初得吐瀉而言。若見汗多肢冷眼場。不可用。

●急救回陽湯

若吐瀉一見轉筋身涼汗多。非此方不可。莫畏病人大渴飲冷不敢用。

黨參八錢 附子八錢 乾薑四錢 白朮四錢 甘草三錢 桃仁二錢 紅花二錢

方歌。急救回陽參附薑。溫中朮草桃紅方。見真胆雄能奪命。雖有桃紅氣無傷。解毒活血湯。與急救回陽湯兩方。界限分清。未有不應手而愈者。慎之慎之。

●論抽風不是風

夫抽風一症。今人治之不效者。非今人錯治。乃古方悞人。古人不止論病立方。悞人。立病名曰抽風。風之一字。尤其悞人。又因此症。多半由傷寒瘟疫。或痘疹

吐泄等症。病久而抽。則名曰慢驚風。慢驚風三字相連立名。更爲可笑。不但文義不通。亦不細察病源。若真是風。風之中人。必有皮膚入經絡。亦必有由表入裏之症可查。既查無外感之表症。古人何得著書立方。總言是風。其所以言風者。因見其病發作之時。項背反張。兩目天弔。口噤不開。口流涎沫。咽喉痰聲昏沉。不省人事。以爲中風無疑。殊不知項背反張。四肢抽搐。手足握固。乃氣虛不固肢體也。兩目天弔。口噤不開。乃氣虛不上升。口流涎沫。乃氣虛不固津液也。咽喉往來痰聲。非痰也。乃氣虛不歸痰也。如不明此理。試看高年人久病壽終時。或項強身重。或露睛天弔。或牙緊流涎。或痰聲拽鋸。或冷汗淋漓。一派氣脫之症。明明顯露以抽風之兩目天弔。口噤流涎。痰聲拽鋸。互相參看。則抽風之症。氣虛無疑。元氣既虛。必不能達於血管。血管無氣。必停留而瘀。以一氣虛血瘀之症。及用散風清火之方。安得不錯。服散風藥。無風服之則散氣。服清火藥。無火服之則血凝。再服攻伐尅消之方。氣散血亡。豈能望生。溯本窮源。非死

於醫。乃死於著書者之手。每見業小兒科。閱歷多者。絕不悞人。因抽風古方不效。見抽風則棄而不治。亦有高手看小兒現在之症。如將來必抽風。雖無方調治。亦必告知病家。此病恐將來抽風。何以知其將來必抽風。凡將欲抽風之前。必先見抽風之症。如見項門下陷。昏睡露睛。口中搖舌。不能啼哭。哭無眼淚。鼻孔煽動。咽喉痰聲。頭低不抬。口噤無聲。四肢冰冷。口吐白沫。胸如高碗。喘噎氣促。面色青白。汗出如水。不能裹乳。大便綠色。腹內空鳴。下洩上噉。肌肉跳動。俱是抽風之兆。前二十症不必全見。但是一二症。則知將來必抽。其中有可治者。有不可治者。並所用之方皆開列於後。若露睛天弔。不食不哭。痰鳴氣喘。病雖沉重。乃可治之症。若天庭灰色。腎子上縮。或脈細微。或脈全無。外形雖輕。乃不治之症。

●可保立甦湯

此方治小兒。因傷寒瘟疫。或痘疹吐瀉等症。病久氣虛四肢抽搦。項背後反。兩

目天弔。口流涎沫。昏沉不醒人事。皆效。

黃芪 一兩五錢生 黨參 三錢 白朮 二錢 甘草 二錢 當歸 二錢 白芍 二錢 棗仁 三錢炒

山萸 一錢

枸杞子 二錢 故紙 一錢 核桃 一個連皮打碎 水煎服

此方分兩。指四歲小兒而言。若兩歲。分兩可以減半。若一歲。分兩可用三分之一。若兩三個月。分兩可用四分之一。又不必拘於付數。余治此症。一日之間。常有兩三付者。服至不抽。必告知病家。不可因不抽遂不服藥。必多服數付。氣足方妥。

方歌。可保立甦。故紙棗。朮歸朮芍。藥參萸。草山萸。枸杞水煎。服一個核桃帶壳搗。

●論痘非胎毒

夫小兒痘疹。自漢至今。著書立方者。不可勝數。大抵不過分順險逆。辨別輕重。死生。並無一人說明痘之本源。所以後人有遵保元湯。用黃芪人參者。有遵歸宗湯。用大黃石膏者。有遵解毒湯。用犀角黃連者。痘本一體。用藥竟不相同。遇順險之痘。查小兒壯弱。分別補泄清涼。用之皆可望生。惟一見逆症。遂無方調治。即云天數當然。此不知痘之本源故也。或曰。古人若不知痘之本源。如何見逆痘。便知幾必死。余曰。此非古人知痘之本源也。因看痘多。知某曰見苗。某曰何形。某曰何色。某曰何症。治之不效。至某曰必死。古人知溺痘幾天死者。蓋由此也。如知痘之本源。豈無方調治。或曰。如君所言。痘之逆症有救乎。余曰。痘之險症。隨手而愈。不足論。至於逆症。皆有本源。辨明本源。豈不可救。如余所治悶症不出。周身攢簇細密如蠶壳。平板如蛇皮。不熱即出見點。紫墨周身。細密無縫。紫白灰色相間。蒙頭鎖口。鎖項托腮。皮肉不腫。通身水泡。不起脹行漿。不化膿結痂。見點後抽風不止。九竅流血鮮紅。咳嗽聲啞。飲水即噎。六七天作癢。抓

破無血。七八日泄肚。胃口不開。至危之時。頭不能抬。足歪不正。兩目天吊。項背
後反等逆症。初見之時。辨明虛實。皆可望生。明此理者。知余補前人之未及。救
今人之疑難。不明此理者。妄加評論。以余言爲狂妄。而不知非妄也。知痘之本
源也。不似諸家議論出痘。總是胎毒。諸書又曰。自漢以前。無出痘者。既云胎毒
漢以前人獨非父母所生。此論最爲可笑。若依古人之論。有謂胎毒藏於臟腑。
而何以未出痘以前。臟腑安然無病。有謂胎毒藏於肌肉。而何以未出痘以前。
皮膚更不生瘡。又有謂胎毒藏於骨髓。或因驚恐跌仆。或因傷食感冒。觸動其
毒。發爲天花。信如斯言。因驚恐跌仆。傷食感冒。觸動而發。則是自不小心。伏思
出花正盛時。非止一人出花。少則一方。多則數省。非但數省之人。同時皆不小
心。此論更爲無理。更見世上種痘之醫。所種之痘。無論多少。無一不順。若是胎
毒。毒必有輕重。毒重者痘必險。何以能無一不順。由此思之。如何胎毒二字。竟
牢不可破。殊不知痘非胎毒。乃胞胎內血中濁氣也。兒在母腹。始因一點眞精。

凝結成胎。以後生長臟腑肢體全賴母血而成。胞胎內血中濁氣降生後。仍藏榮血之中。遇天行觸濁氣之瘟疫。由口鼻而入氣管。由氣管達於血管。將血中濁氣逐之。自皮膚而出。色紅似花。故名天花。形圓如豆。故名曰痘。總之受瘟疫輕。瘟毒隨花而出。出花必順。受瘟疫重。瘟疫在內逗遛不能隨花而出。出花必險。受瘟疫至重。瘟疫在內燒煉其血。血受燒煉其血必凝。血凝色必紫。血死色必黑。痘之紫黑。是其証也。死血阻塞道路。瘟疫之毒。外不得由皮膚而出。必內攻臟腑。臟腑受毒火煎熬。隨變生各臟逆症。正對痘科書中所言。某經逆症。不知非某經逆痘也。乃某經所受之瘟毒也。痘之順逆。在受瘟疫之輕重。治痘之緊要。全在除瘟疫之方法。瘟疫不除。花雖少而必死。瘟毒若除。花雖多。不致傷生痘科書中。但論治胎毒而不知治瘟毒。縱知治瘟毒。而不知瘟毒巢穴在血。若辨明瘟毒輕重。血之通滯。氣之虛實。立救逆痘於反掌之間。此所謂知其要者。一言而終耳。

●論痘漿不是血化

痘出時是紅色。五六天後。忽變清漿。次變白漿。次變混漿。次變黃膿。終而結痂。古人謂痘漿總是血化。若是血化。紅血必能變白色。今請以血一盞試之。或以礬清。或以火熬。能使之變清水。白漿混漿黃膿乎。痘本血管內血中濁氣。遇天行逐濁氣之瘟疫。自口鼻而入於氣管。達於血管。將血管中濁氣與血。並氣管中津液。遂之自毛孔而出。所以形圓色紅。五六天後。痘中之血。仍退還血管。痘內止存濁氣津液。津液清名曰清漿。清漿爲瘟毒燒煉稠而色白。故名曰漿。白漿再煉更稠而混。故名混漿。混漿再煉稠如瘡膿。故名黃膿。將黃膿煉乾而結痂。痘不行漿。皆因血不退還血管。血不退還血管。皆因血管內有瘟毒。燒煉血凝。阻塞血之道路。若通血管之瘀滯。何患漿之不行。

●論出痘飲水即噎

出痘有四五天。七八天。飲水即噎者。古人論毒火壅於咽喉。列於不治之症。總

是不明咽喉左右氣門之體質。舌後爲喉。卽肺管。喉後爲咽。卽胃管。咽前喉後兩邊凹處。有氣管兩根。名左氣門。右氣門。舌根有一白片。其厚如錢。名曰會厭。正蓋肺管左右氣門。上口人嚙飲食。必以舌尖抵上腭。使會厭將肺管與左右氣門蓋嚴。飲食方可過肺管左右氣門入后之胃管。試看人吃飯飲食將入嚙至喉。未入咽時。或忽然冷笑。氣暴上衝。會厭一開。或一粒米。或一滴水入左右氣門。立刻由鼻噲出。是其證也。今瘟毒燒煉會厭血凝。不能蓋嚴氣門。故飲水滲入即噲。食不噲者。因微微小縫。能滲水而食不入。故不噲。化開會厭中瘀血。其噲立止。

論七八天痘瘡作癢

痘瘡作癢者。當先分明皮膚。皮是皮。膚是膚。皮膚不分。如何能明痘瘡作癢之本源。如入湯燙火燒。隨起一泡。其薄如紙。卽是膚。膚裏肉外厚者是皮。痘至六七天。瘟毒濁氣津液。盡歸於皮之外膚之內。疔窠之中。正氣虛。不能達痘中行。

漿化膿結痂。以致瘟毒外不得出。內不得入。皮毒在皮外。皮膚故作癢。醫家遵素問諸瘡癢痛。皆屬於火之句。隨用清涼之品。尅伐生氣。不但作癢不上。胃氣轉傷。有專用補氣者。氣愈補而血愈瘀。血瘀氣更不能外達於皮膚。此時用補氣破血之劑。通開血道。氣直達於皮膚。未有一藥而癢即止者。通經逐瘀湯

此方無論痘形攢簇。蒙頭覆釜。周身細碎。成片。或夾疹夾癍。浮衣水泡。其色或紫或暗或黑。其症或乾嘔煩燥。晝夜不眠。逆形逆症。皆是瘀血凝滯於血管。並宜用此方治之。其方中藥性不大寒大熱。不大攻大下。真是良方也。

桃仁八錢 研 紅花四錢 赤芍三錢 山甲四錢 炒 皂刺六錢 連翹三錢 去心 地龍三錢

去柴胡一錢 麝香三錢 細包 水煎服 大便乾燥。加大黃二錢 去之 利便

五六日後。見清漿白漿。將麝香去之。加黃芪五錢。將山甲皂刺減半。至七八日後。桃花紅花亦減半。黃芪可用八錢。此方指四五歲而言。若一二歲分兩可減。

半。若八九歲分兩可加一半。

方歌。通經甲皂歸香龍。逐瘀赤芍桃與紅。連翹柴胡毒可解。便乾微用大黃攻。
會厭逐瘀湯

此方治痘五六天後。飲水即噎。

桃仁五錢 紅花五錢 甘草二錢 桔梗二錢 生地四錢 當歸二錢 元參一錢 只壳二錢 柴胡一錢 赤芍二錢 水煎服

此方指五六天後噎水而言。若痘後抽風兼飲水即噎者。乃氣虛。不能使會厭蓋嚴氣管。照抽風方治之。

方歌。會厭逐瘀是病源。桃紅甘桔地歸元。柴胡只壳赤芍藥。水噎血凝立可痊。
止瀉調中湯

治痘六七日後。泄瀉不止。或十餘日後。泄瀉皆止之。

黃芪八錢 黨參三錢 甘草二錢 白朮二錢 當歸二錢 白芍二錢 川芎一錢 紅花三錢

附子

一錢 製 良姜 五分 官桂 五分 粗皮 去 水煎服

此方指痘六七天後泄瀉而言。痘後抽風兼泄瀉者亦效。不是初出痘泄瀉之方。

方歌止瀉調中參草芪。朮歸芍藥芎紅隨。附子良姜桂少用。氣虛泄瀉總相宜。
保元化滯湯

治痘五六日後痢疾。或白或紅。或紅白相雜。皆治。

黃芪 一兩 煎 滑石 一兩 未 晚服加白沙糖 五錢 更妙

此方乃余之心法。不獨治小兒痘症痢疾。大人初痢久痢皆有奇效。然大人初痢。滑石用一兩五錢。白糖一兩。不必用黃芪。久痢加黃芪滑石。仍用一兩五錢。

方歌。保元化滯補攻方。一兩黃芪煎作湯。為末滑石須一兩。沖服痢止氣無傷。助陽止癢湯

治痘六七日後作癢不止。抓破無血。兼治失音聲啞。

黃芪 一兩 桃仁 二錢 研 紅花 二錢 皂刺 一錢 赤芍 一錢 山甲 一錢 炒

此方治痘後。六七日作癢甚者。抓破無血。不是治初出痘。一二日作癢之方。

方歌。助陽止癢芪桃仁。皂刺赤芍山甲同。聲啞失音同一治。表虛因裏氣不行。

●足衛和榮湯

治痘後抽風。兩眼天吊。項背反張。口噤不開。口流涎沫。昏沉不省人事。周身潰爛。膿水直流。皆治之。

黃芪 一兩 甘草 二錢 白朮 二錢 黨參 三錢 白芍 二錢 當歸 一錢 棗仁 二錢 桃仁 一錢 研 紅花 一錢 水煎服

此方專治痘後抽風。及周身潰爛。若因傷寒瘟疫雜症。疾久氣虛抽風。抽風門另有專方。

方歌。足衛和榮芪草朮。參芍歸棗桃紅扶抽。風風字前人悞。服此還陽病可避。

●少腹逐瘀湯

此方治小腹積塊疼痛。或有積塊不疼痛。或疼痛而無積塊。或少腹脹滿。或經血見時。先腰痠少腹脹。或經血一月見三五次。接連不斷。斷而又來。其色或紫或黑。或塊或崩漏。兼少腹疼痛。或粉紅兼白帶。皆能治之。效不可盡述。

更出奇者。此方種子如神。每經初見之日吃起。一連吃五付。不過四月。必成胎。必須男女年歲。與月合成陽數。方生子。如男女兩人。一單歲。一雙歲。必擇雙月方生子。如兩單歲。或兩雙歲。必擇單月。方生子。擇月不可以初一爲定準。以交節爲定準。要知偶有經遇。二十日結胎者。切記準日期。倘月分不對生女。莫謂余方不驗。余用此方。効不可以指屈。

道光癸未年。直隸布政司素納公。年六十。因無子。甚憂。商之於余。余曰。此易事耳。至六月。令其如君服此方。每月五付。至九月懷孕。至次年甲申六月二十二日。生少君。今七歲矣。此方更有險而不險之妙。孕婦體壯氣足。飲食不減。並無

傷損。三個月前後。無故小產。常有連傷數胎者。醫書頗多。仍然議論滋陰養血。健脾養胃。安胎保胎。效方甚少。不知子宮內先有瘀血。占其地。胎至三月再長。其內無容身之地。胎內靠擠。血不能入胎胞。從傍流而下。故先見血。血既不入胎胞。胎無血養。故小產。如曾經三月前後小產。或連傷三五胎。今又懷胎至兩個月前後。將此方服三五付。或三五付。將子宮內瘀血化淨。小兒身長有容身之地。斷不致再小產。若已經小產。將此方服三五付。以後成胎。可保無事。此方去疾種子安胎。盡善盡美。真良善方也。

小茴香七粒 乾薑二分 元胡一錢 沒藥一錢 當歸三錢 川芎一錢 官桂

一錢 赤芍二錢 蒲黃三錢 靈脂二錢 水煎服

方歌。少腹茴香與炒薑。元胡靈脂沒芍當。蒲黃官桂赤芍藥。種子安胎第一方。

●懷胎說兼記難產胎衣不下方

古人論胎在子宮。分經輪養。一月肝經養。二月胆經養。三月心經養。四月三焦

養。五月脾經養。六月胃經養。七月肺經養。八月大腸養。九月腎經養。若依其論。胎至兩月。自當肝經交代。胆經接班。此論實在無情無理。兒在母腹。全賴母血而成。一言可了。何必圖取虛名。故作欺人之論。又如子啼門云。兒在母腹。口含臍帶。瘡瘡吮血養生。請問初結胎。無口時。又以何物吮血養生。既不明白。何不歸而謀諸婦。訪問收生婆。訪問的確。再下筆斷。不致遺笑後人。豈知結胎一月之內。並無胎衣。一月後兩月內。始生胎衣。胎衣既成。兒體既定。胎衣分兩段。一段厚。是雙層。其內盛血。一段薄。是單層。其內存胎。厚薄之間。夾縫中長一管。名曰臍帶。下連兒臍。母血入胎衣內盛血處。轉入臍帶。長臍臍肢體。周身齊長。並非先長某臟。後長某腑。一月小產者。並無胎衣。兩月小產者。有胎衣。形如秤錘。上小下大。不過三指長短。三月小產者。耳目口鼻俱備。惟手足有拳。不分指。至月足臨生時。兒破胎衣。頭轉向下而生。胎衣隨胎而下。胎衣上之血。隨胎衣而下。此其長也。最關緊要。自難產。古人原有開骨散。服之有效者。有不效者。其

方總論活血開骨。不重用力勞乏。余每用開骨散。重加黃芪。不過一時胎即下。至胎衣不下。古人原有沒竭散。治而用之有效。有不效。繼而加倍用之。胎衣立下。藥味要緊。分兩更要緊。

●古開骨散 治難產 當歸一兩 川芎五錢 龜板八錢 血餘一團 燒灰 加黃芪

四兩 生 水煎服

●古沒竭散 治胎衣不下

沒藥三錢 血竭三錢 爲末滾水調服

●黃芪桃紅湯

治產後抽風。兩目天吊。口角流涎。項背反張。昏沉不省人事。

黃芪八兩 桃花三錢 紅花二錢 水煎服

婦科以濟陰綱目爲最。醫宗金鑑。擇其方論。纂爲歌訣。令人易讀。易記。惟抽風一症方不效。余已補之。

●古下瘀血湯

治血鼓。何以知是血鼓。腹皮上有青筋。是血鼓腹大。

桃仁 八錢 大黃 五分 蟻蟲 三個 甘遂 五分爲末
服或八分

水煎服 與前臈下逐

瘀湯輪流服之安。

●抽葫蘆酒

治腹大周身腫

自搗乾葫蘆焙爲末。黃酒調服三錢。若葫蘆大。以黃酒入內煮一時。服酒

頗効。取其自抽之義。

蜜葱猪胆湯

治通腫肚腹不大

猪胆 一個 白蜜 四兩 葱頭 四兩帶 黃酒 半筋
取汁 調和處 用酒煎葱兩三沸。將

酒冲入蜜胆內。服之立效。

● 蝮蛭皮散

治遺精 夢而後遺。不夢而遺。虛實皆效。 蝮蛭皮壹個 瓦上焙乾為末。黃酒調。

早服。實在效 難吃

● 小茴香酒

治白濁。俗名騙白。又名下淋。精道受風寒。藥全不效。 小茴香一兩 炒黃為粗末。黃

酒半觔燒滾。沖停一刻 去渣服酒

● 痺症有瘀血說

凡肩痛臂痛。腰疼腿痛。或周身疼痛。總名曰痺症。明知受風寒。用溫熱發散藥不愈。明知有濕熱。用利濕降火藥無功。久而肌肉消瘦。議論陰虧。隨用滋陰藥又不效。至此便云病在皮脈。易於為功。病在筋骨。實難見效。因不思風寒濕熱入皮膚。何處作痛。入於氣管。痛必流走。入於血管。痛不移處。如論虛弱。是因病而致虛。非因虛而致痛。 陰外受之。邪歸於何處。總逐風寒。去濕熱已凝之血。

更不能活。如水遇風寒。凝結成冰。冰成。風寒已散。明此義。治痺症何難。古方頗多。如古方治之不效。用

●身痛逐瘀湯

秦朮一錢 川芎二錢 桃仁三錢 紅花三錢 甘草二錢 羌活一錢 沒藥二錢 當歸三錢
靈脂二錢 香附一錢 牛膝三錢 地龍二錢
炒 去土

若微熱。加蒼朮黃柏。若虛弱。量加黃芪一二兩。

方歌。身痛逐瘀膝地龍。羌秦香附草歸芎。黃芪蒼柏量加減。要緊五靈桃沒紅。

●礪砂丸

治瘰癧鼠瘡。滿項滿胸。破爛流膿。無不應手取效。

礪砂二錢 皂角子一百 乾醋一斤
研細 子醋內浸三日

入砂鍋內熬之。將乾。將鍋底礪砂。拌於皂子上候乾。以微火焙乾。或以爐台上炕之。每晚嚼五粒。或八粒。一日早晚或吃二次。以滾白水送。然乾則皂子過硬。

爲末服亦可。方內礪砂有紅白二種。余所用是紅色者。未知白色礪砂功效若何。礪砂紅色者。出庫庫北山洞中。夏令從洞中出火。人不能近前。冬令回民赤身近洞取之。本草言西域鹽瀝熬成者悞也。

●癲狂夢醒湯

癲狂一症。哭笑不休。詈罵歌唱。不避親疏。許多惡態。乃氣血凝滯。腦氣與臟腑氣不接。如同作夢一樣。

桃仁八錢 柴胡三錢 香附二錢 木通三錢 赤芍三錢 半夏二錢 腹皮三錢 青皮二錢

陳皮三錢 桑皮三錢 蘇子四錢 甘草五錢 水煎服

方歌。癲狂夢醒桃仁功。香附青柴半木通。陳腹赤桑蘇子炒。倍加甘草緩其中。龍馬自來丹

馬前子八兩 地龍八條 去土焙乾爲末 香油一觔

將香油入鍋內熬滾。八馬前子燴之。得馬前子微有響爆之聲。拿一個用刀切

兩半。看其內以紫紅色爲度。研爲細末。再入前地龍末和均。麪糊爲丸。綠豆大。每付吃三四分。或臨臥時服鹽水送。若五六歲小兒服二分。紅糖水送。如不爲丸。末子亦可服。如吃齋人。去地龍亦可。

治癩症。俗名羊羔風。每晚先服黃芪赤風湯一付。臨臥服丸藥一付。吃一月後。不必服湯藥。淨吃丸藥。久而自愈。愈後將丸藥再吃一二年。可保除根。病源記前腦髓說中。

●黃芪赤風湯

黃芪二兩

赤芍一錢

防風一錢

水煎服

小兒減半

治癱腿多用一分服。後以腿身動爲準。不可再多。如治諸瘡諸病。或因病虛服之皆効。

無病服之。不生病疾。總書數篇。不能言盡其妙。

此方治諸病皆効者。能使周身之氣。通而不滯。血活而不瘀。氣通血活。何患疾病不除。

●黃芪防風湯

治脫肛。不論十年八年。皆有奇效。

黃芪四兩 防風一錢 小兒減半 水煎服

黃芪甘草湯

治老年人溺尿。玉根痛如刀割。不論年月深久立效。

黃芪四兩 甘草八錢 水煎服。病重一日兩付。

●木耳散 治潰爛諸瘡。效不可言。不可輕視此方。

木耳一兩 乾研末 白炒糖一兩 不拘 以溫水浸。如糊敷之縛之。

此方與喇蝟皮治遺精 義同。明此義方可以學醫。

●玉龍膏即勝玉膏 治跌打損傷貼之頗效。

香油一觔 白歛 升麻 當歸 川芎 連翹 銀花 甲片 川烏 象皮

各四錢 乳香半一錢末 沒藥 輕粉三錢末 冰片三分末 麝香三分末 白占二兩

將將前九味藥。入油內燴枯色。去渣入宮粉三盒。離火再入乳沒粉片麝攪均。再將白占投入於內。攤貼之。此膏去官粉即糕子藥。貼破爛諸瘡。其效如神。木耳散。玉龍膏。潰爛諸瘡可靠之良方也。不可輕視。

●辨方效經錯之源論化血爲汗之悞

胞姪作礪來京。見臟腑圖記問曰。伯父所繪之圖。經絡是氣管。皆本於衛總管。由衛總管散佈周身。是周身經絡通連。並非各臟腑長兩經。姪思古人若不明經絡。何以張仲景著傷寒。按足六經之現症立一百一十三方。分三百九十七法。其方效著頗多。姪不解其理。余曰爾看其首篇。細心研究。便知其方效論錯之理。如首篇論足太陽膀胱經。爲寒邪所傷。則令人頭疼身痛項強。發熱惡寒。乾嘔無汗。用麻黃湯治之。若諸症如前。而有汗。是傷風。用桂枝湯治之。所論是足太陽經。足太陽專適兩足。而不通兩手。其論傳經傳足六經。不傳手六經。爾

看初得傷寒頭疼身痛項強發熱惡寒。未有兩胳膊。兩手不疼痛發熱惡寒者。用麻黃湯。亦未有周身皆愈。而獨不愈兩胳膊兩手者。豈不是方雖效。而論經絡實錯之明証。若仲景以前。有人親見臟腑著明經絡貫通。仲景著傷寒。必言外感寒邪。入周身之經絡。用麻黃湯。發散周身之寒邪。一言可了。論有汗是傷風。以桂枝湯治之。以桂枝白芍甘草三味。然從未見治愈一人。桂枝湯所以不見效者。因頭疼身痛發熱有汗。非傷風症也。乃吳又可所論之瘟疫也。又問寒邪在表。自當見頭疼身痛發熱惡寒無汗之表症。初得傷寒。尙未傳裏。如何即有作嘔之裏症。仲景著論。王叔和等數十人註釋。並未說明表証作嘔之所以然。姪實不能明白。求伯父明白指示。余始看爾不過有讀書之志。而無業醫之才。今據爾此問尙有思路。將來不至粗心。輕忽人命。爾問寒邪在表。如何有作嘔之裏症。余詳細告汝。寒邪始入毛孔。由毛孔入皮膚。由皮膚入經絡。由絲絡入陽絡。由陽絡入經。由經入衛總管。由衛總管橫行入心。由心上行入左右氣

管。由左右氣管上攻左右氣門。故作嘔。此表症所以作嘔之本源也。用麻黃湯服之入胃。其藥汁由津門流出。入津管過肝。入脾中之瓏管。從出水道。滲出沁入膀胱爲尿。其藥之氣。即藥之性。由津管達衛總管。由衛總管達經。由經達絡。由絡達絲絡。由絲絡達脾膚。由皮膚達毛孔。將寒邪逐之自毛孔而出。故發汗。邪隨汗出。汗出邪散。故嘔即止。此周身經絡內外貫通。用麻黃湯發散表邪。隨汗而出之次第也。又問仲景論。目痛鼻乾。不得眠。是足陽明胃經之表症。以葛根湯治之。其方內有葛根。仍有麻黃。此理不甚明白。余曰。寒邪由表入經絡。正氣將寒邪化而爲熱。故名曰邪熱。邪熱上攻頭頂。腦爲邪熱所擾。故不得眠。目係通於腦。邪熱由腦入目。故目痛。鼻通於腦。邪熱由腦入鼻。故鼻乾。明是邪熱上攻之火症。並非足陽明胃經之表寒。用葛根而愈者。莫謂葛根是溫散之品。葛根乃清散之藥也。其方內用麻黃者。發散在表未化之寒邪也。此又是方效經絡錯之明証。又問仲景論胸脇痛。耳聾口苦。寒熱往來而嘔。其症在半表半

裏。是足少陽胆經之症。用小柴胡湯治之。其方神效。姪思此症。若不在胆經。其方又神效。若在胆經。胆又居膈膜之下。其痛又在胸脇。此一段姪又不明白。余曰。爾看臟腑圖。膈膜以上之血府便明白。邪熱入於血府。攻擊其血。故胸脇作痛。邪向血內攻。血向外抗拒。一攻一拒。故寒熱往來。熱灼左右氣門。氣上下不通。故嘔而口苦。邪熱上攻。故耳聾目眩。柴胡能解血府之熱。熱解汗自出。邪隨汗解。故效甚速。此亦是方效論經錯之明証。至傳變多端。總不外表裏虛實爾。若明傷寒。須看吳又可之瘟疫。若見書少之有偏寒偏熱之弊。昨晚爾當客問。古人言於生皮膚是血。發於皮膚外是汗。言汗即血化。此理爾不解。彼時不告汝者。非謂爾當客多言。因客粗知醫。並非名手。故不當客告汝。汗即血化。此丹溪朱震亨之論。張景岳雖議駁其非。究意不能指實出汗之本源。古人立論之錯。錯在不知人氣血是兩管。氣管通皮膚有孔竅。故發汗。血管通皮膚之孔竅。爾看生瘡破流黃水者。其毒由氣管而來。每日常流黃水。其皮膚不紅。瘡毒若

在血管初起。皮膚必紅。必待皮膚潰爛。所流必是膿血。爾在看瘟毒發斑出疹。小兒出痘。色雖紅而不流血。豈不是血管通皮膚。無孔竅之明証乎。姪作礪來京。因閑談問余。彼時是書業已刻成。故書於卷末。以記之。



.38
-2